

經 濟 部 水 利 署 第 十 河 川 局 1 0 9 年 度
第 4 季 行 政 透 明 推 動 小 組 會 議 紀 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6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局第 2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許召集人朝欽

肆、出席人員：本局行政透明措施小組各委員（如簽到表）

伍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09 年 4 月 20 日局長率管理課長、工務課長及政風室主任拜訪
新北地檢署王文德檢察長，就大漢溪疏濬與治理工程案件發包履
約作業、行政透明措施，與王檢察長及江祐丞主任檢察官進行意
見交流，建立大漢溪疏濬治理工程廉政透明平台。

二、109 年 9 月 15 辦理「本局大漢溪疏濬與治理作業廉政透明說明
會」，計 91 人參加，會中向檢警調機關、民代及里長解說疏濬作
業流程、e 化管理措施、公民參與及本年度大漢溪疏濬治理工程
辦理情形，會議記錄於 109 年 9 月 26 日函送已出席人員及未克
出席單位參考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有關 107 年迄今「本局廉政平台暨行政透明大事紀」（如附件），已
依據各課提供之行政透明措施相關資料編撰，並增補民眾或在地團
體參與本局辦理之活動資料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主席裁示事項：後續相關辦理事宜，必要時另行召開會議協商。

玖、散會。